



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码:(2026)052号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8日14:30;
- 2、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9月1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18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街道办龙洲路大晚桥边新宝股份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郭建刚先生;
-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8、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544,665,84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已扣除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户回购的股份数13,276,700股,下同,详见注1)的68.2027%。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539,110,92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507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4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5,554,91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956%。

出席本次股东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中,中小股东共14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5,554,91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956%。

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会。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注1: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2026年9月11日),公司股份总数为811,875,780股,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为13,276,700股,因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表决权,故本次股东会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798,599,080股。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分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表决结果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提名郭建刚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总表决情况	543,379,863	99.7639%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4,268,936	76.8497%			
1.02	《提名郭建刚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总表决情况	543,379,361	99.7638%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4,268,434	76.8486%			

证券代码:600927 证券简称:永安期货 公告编号:2026-052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9月1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17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马志伟先生(代行董事长职责)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提前5日通知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会议选举公司董事、总经理马志伟先生为法定代表人,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登记等具体事宜。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公司法定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3)。

特此公告。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600927 证券简称:永安期货 公告编号:2026-053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公司法定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同意公司董事、总经理马志伟先生为公司法定代表人,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由董事会选举产生,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董事、总经理马志伟先生担任法定代表人,并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具体事宜。本次法定代表人的选举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600927 证券简称:永安期货 公告编号:2026-051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证券代码:002893 证券简称:京能热力 公告编号:2026-042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赵一波先生通知,获悉赵一波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解除质押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赵一波	否	2,000,000	8.17%	0.76%	2024年12月27日	2026年9月17日	北京海能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合计	-	2,000,000	8.17%	0.76%	-	-	-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002046 证券简称:国机精工 公告编号:2026-042

国机精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赵延军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机精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赵延军先生于2026年9月17日以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300股。本次增持后,赵延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3,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01%。现将相关增持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赵延军先生。

2.本次增持实施前,赵延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3,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00%。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12个月内,赵延军先生未披露过增持计划。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6个月内,赵延军先生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5.本次增持主体不存在一致行动人。

二、本次增持的基本情况

1.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增持公司股份。

2.增持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3.增持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

4.本次增持的具体情况:

议案名称	议案内容	表决情况	赞成	反对	弃权	回避	表决结果
1.03	《提名王伟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总表决情况	543,379,355	99.7638%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4,268,428	76.8405%			
1.04	《提名朱小梅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总表决情况	543,378,466	99.7636%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4,267,539	76.8245%			
1.05	《提名郭建刚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总表决情况	543,378,376	99.7636%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4,267,449	76.8229%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提名曹祥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总表决情况	543,422,398	99.7717%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4,311,471	77.6154%			
2.02	《提名马千里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总表决情况	543,421,420	99.7715%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4,310,493	77.5978%			
2.03	《提名曹春方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总表决情况	543,421,509	99.7715%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4,310,582	77.5994%			
3.00	《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544,103,546	99.8968%	543,000	0.0097%	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5,020,219	90.3743%	516,000	9.2891%	0
4.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544,131,146	99.9018%	516,000	0.0094%	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5,020,219	90.3743%	516,000	9.2891%	0
5.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544,157,746	99.9067%	481,000	0.0088%	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5,046,819	90.8532%	481,000	8.6662%	0

提案1.00采取累积投票的方式,经过逐项表决,郭建刚先生、郭建强先生、王伟先生、朱小梅女士、郭海强先生当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提案2.00采取累积投票的方式,经过逐项表决,曹祥先生、马千里先生、曹春方先生当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提案3.00,4.00为普通决议提案,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东方”)持有公司股份166,427,690股,占公司总股本11.47%,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公司于2026年5月27日披露了《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公司5%以上股东浙江东方为自身经营发展需要,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3,666,666股(含本数),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

2026年9月17日,公司收到浙江东方通知,截至2026年9月17日,浙江东方未减持公司股票,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 是 ☒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166,427,690股
持股比例	11.47%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166,427,690股

注:公司于2026年7月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回购的股份5,110,900股,公司总股本减少导致浙江东方持股比例被动增加。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减持数量	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6月18日~2026年9月17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0股 大宗交易减持,0股
减持价格区间	0~0元/股
减持总金额	0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43,666,666股
减持比例	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3%
当前持股数量	166,427,690股
当前持股比例	11.47%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期间,浙江东方未实施减持。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本次减持计划未设置最低减持数量和比例。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9日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赵一波	24,493,987	9.29%	19,906,000	81.27%	7.55%	0	0.00%	0	0.00%
合计	24,493,987	9.29%	19,906,000	81.27%	7.55%	0	0.00%	0	0.00%

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赵一波先生质押的公司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公司将持续关注赵一波先生的股票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备查文件

1.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9日

股东名称	增持时间	增持数量(股)	增持均价(元/股)	增持方式	增持前	增持后
赵延军	2026年9月17日	300	63.81	集中竞价	53,600	53,900

三、后续增持计划

赵延军先生暂无后续增持计划,如有后续增持,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3.赵延军先生在法定期限内将不减持公司股份。

4.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变动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赵延军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增持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国机精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9日

提案5.00为特别决议提案,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姓名:潘波、吴恒钰;

3.结论性意见: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码:(2026)053号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9月18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八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经全体董事一致提议并同意豁免临时董事会通知时限,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于同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为9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为9人。会议由董事长郭建刚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召开的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董事会同意选举郭建刚先生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二、《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董事会同意选举郭建强先生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三、《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如下表所示,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委员会	主任委员	委员
战略委员会	郭建刚	王伟、曹春方、曾岸、马千里
审计委员会	曹春方	郭建刚、曾岸
提名委员会	曾岸	郭建刚、王伟、曹春方、马千里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马千里	郭建刚、郭建强、曹春方、曾岸
关联交易审核委员会	曹春方	曾岸、马千里

四、《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董事会同意聘任王伟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在本次董事会审议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

五、《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非公开发行股票,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6,284,599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6,284,599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9月28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联民生”)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类型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限售股,具体如下: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份册册情况

2024年12月2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核准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主承销商、民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民生期货有限公司变更实际控制人等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911号),同意公司向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等45名交易对手发行股份购买相关资产,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8日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等事项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及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号)。

(二)限售股登记情况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共计2,640,269,065股,已于2025年1月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

(三)限售股锁定期安排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2,640,269,065股股份的锁定期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7日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号)及2025年4月17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号)。其中,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股份总数为6,284,599股,具体数量及限售期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限售股数量(股)	锁定期安排
1	共青城民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19,490	自取得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股份之日起48个月内或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新增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以孰晚者为准)不得转让
2	共青城民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61,202	自取得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股份之日起12个月内(以孰晚者为准)不得转让
3	共青城民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03,907	自取得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股份之日起12个月内(以孰晚者为准)不得转让
合计		6,284,599	

注1:2022年9月28日,共